



恒信咨询
HENGXIN CONSULT

招标文件

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6 年春节双拥慰问工 作物资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697

采 购 人 : 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采购代理机构: 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1. 总则	12
2. 招标文件	14
3. 投标文件的编写	15
4. 投标	17
5.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18
6. 授予合同	20
7. 政府采购政策	21
8. 询问、质疑和投诉	21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2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7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8
第五章 合同（草案）	35
第六章 采购需求	45
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77
一、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9
二、 投标人基本情况	80
三、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81
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84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86
一、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7
二、 投标书	88
三、 投标承诺函	89
四、 投标报价表格	90
五、 商务技术偏差表	96
六、 实施方案	98
七、 售后服务计划	99
八、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100
九、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101
十、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02

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03
十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105
十三、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106
十四、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107
十五、 其他资料	109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6 年春节双拥慰问工作物资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6 年春节双拥慰问工作物资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1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697
 - 2、项目名称：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6 年春节双拥慰问工作物资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450000.00 元
- 最高限价：245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52295-1	包 1：干果糖果礼包	1345000.00	1345000.00
2	豫政采(2)20252295-2	包 2：洗漱礼包	805000.00	805000.00
3	豫政采(2)20252295-3	包 3：运动鞋	300000.00	30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6 年春节双拥慰问工作物资采购项目，包括干果糖果礼包、洗漱礼包、运动鞋的供货、运输及售后服务等。具体数量均以实际采购为准。

5.2 质保期：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

5.3 交货期：2026 年 02 月 06 日前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通过。

5.4 标段划分：共 3 个包。

包 1：干果糖果礼包采购；

包 2：洗漱礼包采购；

包 3：运动鞋采购。

5.5 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规范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5.6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河南省内）。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包 1）：投标人如为生产企业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如为经销商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表，且其经营者名称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3.2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3 其他要求：

3.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公司信息、股东信息为准。非企业性质的单位在该网站查询不到单位信息的，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3. 方式：网上获取。市场主体需要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凭 CA 密钥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1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1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恒信咨询网》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向中标人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包 1 采购代理服务费 21140 元，包 2 采购代理服务费 13685 元，包 3 采购代理服务费 5100 元。
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hns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开标当天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东明路 181 号（东明路与红旗路交叉口东南角）

联系人：李晓军

联系方式：0371-680607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 号楼 B 座 6 楼

联系人：孙国栋、王倩倩、袁芙蓉、郭甜艳

联系方式：0371-8668849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袁芙蓉

联系方式：0371-8668849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的货物及其伴随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补充，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此表中“※”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1	采购人	名称：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东明路 181 号（东明路与红旗路交叉口东南角） 联系人：李晓军 联系方式：0371-68060792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 号楼 B 座 6 楼 联系人：孙国栋、王倩倩、袁芙蓉、郭甜艳 联系方式：0371-86688491
1.2.3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6 年春节双拥慰问工作物资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697
1.2.4	采购范围	※包 1：干果糖果礼包采购、供货、运输及售后服务。 ※包 2：洗漱礼包采购、供货、运输及售后服务。 ※包 3：运动鞋采购、供货、运输及售后服务。
1.2.5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2450000.00 元 本项目实行投标产品单价报价形式，每个包段产品只允许报一个单价，各项产品单价最高限价如下，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视为无效。 包 1：干果糖果礼包 358 元/份； 包 2：洗漱礼包 235 元/包； 包 3：运动鞋 300 元/双；
1.2.6	交货期	※2026 年 02 月 06 日前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通过。
1.2.7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河南省内）
1.2.8	质保期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
1.2.9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规范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1.2.10	投标人资格要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人参加

	求	<p>投标时, 1.1-1.5 项内容按照规定提供相关声明函,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p> <p>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p> <p>※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和项目特点规定的其他资质条件:</p> <p>3.1 资格要求 (包 1): 投标人如为生产企业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 如为经销商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表, 且其经营者名称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p> <p>3.2 信誉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 投标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 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3.3 其他要求:</p> <p>3.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公司信息、股东信息为准。非企业性质的单位在该网站查询不到单位信息的, 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p> <p>3.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2.11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4.5	答疑会	不召开

1. 5. 1	分包	不允许
1. 6	样品	<p>提供样品：是（需与投标参数一致）。</p> <p>1. 未中标人样品：采购活动结束后电话通知退还，请在接到通知后 2 日内自行携带样品接收单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退换手续。过期未领取造成样品丢失损毁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中标人样品的保存：中标人样品封存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到货后按封样标准验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差异率≤3%</p> <p>如有不清楚的可联系代理公司 0371-86688491。</p> <p>2. 样品要求：</p> <p>2. 1包1：两份相同的干果糖果礼包；</p> <p>包2：一份洗漱礼包；</p> <p>包3：一双运动鞋；</p> <p>在开标当天投标截止时间（上午 9 点）之前将样品送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北楼一楼样品存放处（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逾期送达的，将不再接收，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 2 投标人须将所投类别货物的样品按包段封装在包装箱内（密封在一个包装箱内），包装箱外不得有任何反映投标人身份信息的标识。否则，该样品将被拒绝参评。包装箱内放置一份使用 A4 纸打印的投标样书递交清单（清单上须写：①投标人名称；②项目名称及所投包段；③样品清单）</p> <p>2. 3 样品包装箱要有足够的厚度和韧性，包装应规范，以免运输过程造成破损。</p>
1. 11. 2	偏差	本项目允许偏差的内容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执行。
2. 2. 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p>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发布，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网站”，凭企业 CA 锁下载招标文件澄清。</p> <p>（提醒：各投标人应在下载招标文件后，应及时关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交易平台系统中是否发布本项目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等资料，并自行下载，如由于投标人未看到未及时下载文件资料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p>
2. 2. 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交易平台通知并默认收到
2. 3. 2	招标文件修改	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发布，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

	发出的形式	易中心平台网站”，凭企业 CA 锁下载招标文件修改。 (提醒：各投标人应在下载招标文件后，应及时关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系统中是否发布本项目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等资料，并自行下载，如由于投标人未看到未及时下载文件资料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3.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通知并默认收到
3.5.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需提供投标承诺函。
3.6.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7.3	签字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均用投标人的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均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若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的，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 (1)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的，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加密要求：投标人（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01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方式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ggzyjy.henan.gov.cn/) 网站。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5.1.1	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1	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人员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共 <u>1</u> 人（含）以上单数组成
5.3.1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u>5</u>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从省级以上财政部

		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5.3.4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
6.4.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或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金额的 10% 递交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递交。 退还时间：合同履行完毕后退还。
9.1	是否采用电子招投标	是
9.2	其他	<p>1.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向中标人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包1采购代理服务费 21140 元，包2采购代理服务费 13685 元，包3采购代理服务费 5100 元。</p> <p>招标代理费转账账户：</p> <p>开户名称：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交行郑州北环路支行</p> <p>账号：4110 624 000 1801 000 5642</p> <p>行号：301491000769</p> <p>转账备注【HXZB】20251183 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6 年春节双拥物资采购____包的招标代理服务费</p> <p>2.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付款方式）：乙方供货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按实际供货数量据实结算。</p> <p>3. 履约验收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规范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p> <p>4.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 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再接收。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371-86688491；通讯地址：郑州市电厂路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6 号楼 B 座 6 楼。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p> <p>5. 本项目中标公告将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p>

	<p>源交易中心》、《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恒信咨询网》上发布。</p> <p>6.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副本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p> <p>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p> <p>8. 为落实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中标人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详见附件。</p> <p>9. 本项目包1、包2、包3均属于工业行业。</p>
--	--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所述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

1.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2.3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5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6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7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8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9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10 合格投标人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招标项目的供货和相关服务的企业；
- (7) 已通过正规渠道获得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 (8) 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9)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条件。

1.2.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2.1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6)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 2. 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文件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入围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12)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13)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14)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1. 2. 14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 2. 1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 3 投标费用

1. 3. 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 4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1. 4. 1 现场考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考察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现场考察的，不影响现场考察的正常进行。

1. 4. 2 投标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1. 4. 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 4. 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

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4.5 答疑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分包：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6 样品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的，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及样品的保管、封存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样品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以评标办法为准。

1.7 投标语言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9 投标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10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2 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1.11.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2.1.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

第六章 采购需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2.1.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认定为投标无效的风险。

2.1.3 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

2.1.4 根据本章第 1.4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3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组成

- (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2) 投标人基本情况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组成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 投标书
- (3) 投标承诺函
- (4) 投标报价表格
- (5) 商务技术偏差表
- (6) 实施方案
- (7) 售后服务计划
- (8)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 (9)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 (10)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3)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 (1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 (15) 其他资料

3.1.2 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3.1.3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此分包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认定为**投标无效**。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含税费、货物运输、售后服务费用等所有费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报价。

3.2.2 投标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基于交货或提供服务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安装费、检验费以及伴随的消耗材料、备品备件和其他服务费总报价。投标报价一览表是将报价进行分解，各项报价应准确填入投标报价一览表相应栏内。未填入报价项目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为已包含在总价，也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3.2.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分项。

3.2.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3.2.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

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3.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资格审查册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3.4 投标人技术证明文件

3.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 术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4.2 在投标文件中应说明各项货物名称、数量、单价、规格型号等。

3.4.3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3.5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要求缴纳保证金。

3.6 投标有效期

3.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3.6.2 投标文件应自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6.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3.7 投标文件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资格审查册通用格式”“投标文件通用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

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提出的书面申请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修改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并标明“修改”字样。

-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4.3.3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5.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5.1 开标

5.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 5.1.2 开标程序：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4)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递交投标文件的逆顺序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必要的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开标结束。
- 5.1.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并制作记录。

- 5.1.4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资格审查工作

5.2.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5.3 评标工作

5.3.1 评标委员会

(1)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评，并按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推荐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对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或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3)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情形除外。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5)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5.3.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除外）；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章第5.3.2项第（1）至（5）目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5.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3.4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4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 5.4.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 5.4.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 5.4.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 5.4.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 5.4.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 5.4.6 评标结束后，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6. 授予合同

6.1 中标公告

- 6.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 6.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6.1.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6.1.4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中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6.1.5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6.2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6.3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6.4 履约保证金

- 6.4.1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合同”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 6.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6.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6.5 签订合同

6.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7 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6.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5.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6.5.4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6.5.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6.5.6 如中标人不按本章第 6.5.1 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中标候选人中重新选定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

7. 政府采购政策

7.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不予认可。

7.2 开源节流，执行低价优先的采购政策规定。

7.3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

8. 询问、质疑和投诉

8.1 投标人或有关当事人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8.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8.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8.4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电话及地址详见招

标公告。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8.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6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7 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 0	$50 \leq Y < 50$ 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 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 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 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	$Y < 100$

					0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 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 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 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 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 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0	1000≤Y<100 000	100≤Y<1 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 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 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0	1000≤Y<200 000	100≤Y<1 000	Y<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 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 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 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 0	8000≤Z<120 000	100≤Z<8 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 0	X<1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业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2: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如有）一致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0项规定
	财务报告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0项规定
	纳税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0项规定
	社会保障资金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0项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0项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0项规定
	资格条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0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10项规定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前附表。

3. 资格审查程序

资格审查人员依据本章资格审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承诺函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4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6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7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8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9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6.1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报价得分：30分 技术部分：45分 商务部分：25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报价得分（30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p>价格扣除：</p> <p>投标人所投标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0%</p> <p>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投标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0</p>
2.2.2 (2)	技术部分 (45分)	投标主要货物技术指标的响应程度: 19分	<p>1. 无偏差：指投标文件（含证明文件）描述的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未出现的负偏差，评标委员会按 19 分给予计入。</p> <p>2. 有偏差：指投标文件（含证明文件）描述的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所出现的负偏差，评标委员会按下列原则予以评审。</p> <p>包 1：</p> <p>2.1 带*号的负偏差：带*号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完全满足的得 3 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1 分。</p> <p>2.2 非带*号的负偏差：非带*号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完全满足的得 16 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0.1 分。</p> <p>包 2：</p> <p>2.1 带*号的负偏差：带*号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完全满足的得 4 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1 分。</p> <p>2.2 非带*号的负偏差：非带*号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完全满足的得 15 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0.13 分。</p> <p>包 3：</p> <p>2.1 带*号的负偏差：带*号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完全满足的得 6 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2 分。</p> <p>2.2 非带*号的负偏差：非带*号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完全满足的得 13 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0.8 分。</p> <p>注：投标人按照采购需求的要求提供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产品说明书或其他可以支撑证明相关参数的证书报告等文件），以证明技术参数及性能的有效性，未提供证明文件的视为此参数不满足。凡对证明文件弄虚作假的投标人，一经查证，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录入不诚信企业，并承担相应处罚。</p>

	2.2.2 (3)	货源保障能力：8 分	<p>货源保障能力从以下 4 点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数量与多样性； 2. 合作关系深度； 3. 生产能力； 4. 库存管控； <p>根据以上货源保障能力，内容完整、描述详细，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得 8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2 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或者描述不够详细、不够完整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实施方案：6 分	<p>实施方案从以下 3 点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货源组织与准备； 2. 出厂检验； 3. 物流运输规划； <p>根据以上实施方案，内容完整、描述详细，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得 6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2 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或者描述不够详细、不够完整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货物质量保证措施：12 分	<p>货物质量保证措施从以下 4 点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材料检验； 2. 生产过程质量控制； 3. 成品检验； 4. 质量追溯与改进； <p>根据以上货物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完整、描述详细，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得 12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3 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或者描述不够详细、不够完整的扣 2 分，扣完为止。</p>
	商务部分（25 分）	企业证书：3 分	<p>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得 3 分，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体系认证证书除了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外还须同时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且查询结果的内容状态显示有效为准，否则不得分。</p>
		类似业绩：5 分	<p>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的相同或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每提供 1 份得 2.5</p>

		<p>分，最高得 5 分，没有不得分。</p> <p>提供①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或扫描件。②中标公告网页截图（仅限于提供各级《政府采购网》或《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或省级《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或县（区）级及以上《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或提供中标通知书。</p>
	<p>对投标样品的整体评价：7 分</p>	<p>包 1：投标样品评审标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市场占有率、色泽、气味、食用方法、综合指标（重量、数量）、是否有杂质、产品搭配是否合理等情况对比评审：</p> <p>（1）提供的所有产品品牌知名，市场认可度、美誉度高，样品整体品质高、搭配合理的，得 7 分；</p> <p>（2）提供的产品中存在品牌知名度、认可度一般，市场占有率不高，样品整体品质一般，但搭配比较合理的，得 4 分；</p> <p>（3）提供的产品品牌多数无知名度，市场占有率低，样品整体品质较差、搭配不够合理的，得 1 分。</p> <p>包 2：投标样品评审标准：</p>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样品的包装情况（如单品外包装是否列有详细的产品名称、品牌及生产主体信息、产品规格/净含量、成分表、生产日期、保质期/限用日期、生产批号/化妆品备案/注册编号、使用方法等）对比评审：</p> <p>（1）包装精良，产品明细清晰，得 7 分；</p> <p>（2）包装效果一般，产品标注不全面的，得 4 分；</p> <p>（3）包装差，产品关键信息缺失严重的，得 1 分。</p> <p>包 3：投标样品评审标准：</p>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样品的包装情况（如生产厂家名称、地址、联系方式、产品名称、型号规格、生产日期/批号、质量等级、有害物质限量、材质与工艺等）对比评审：</p> <p>（1）包装精良，无明显做工缺陷，产品明细清晰，得 7 分；</p> <p>（2）包装效果一般，做工无明显瑕疵，产品标注不全面的，得 4 分；</p>

		<p>(3) 包装差, 做工存在明显瑕疵, 产品关键信息缺失严重的, 得 1 分。</p> <p>注: 未提供样品或不符合要求的此项不得分。</p>
	售后服务方案: 9 分	<p>售后服务方案从以下 3 点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务响应机制; 2. 退换货管理; 3. 投诉处理与改进; <p>根据以上售后服务方案, 内容完整、描述详细, 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得 9 分, 每缺一项内容扣 3 分, 每有一项不符合或者描述不够详细、不够完整的扣 2 分, 扣完为止。</p>
	节能清单产品: 0.5 分	<p>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非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每有一项加 0.25 分, 最多加 0.5 分。</p> <p>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p>
	环保清单产品: 0.5 分	<p>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每有一项加 0.25 分, 最多加 0.5 分。</p> <p>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p>
<p>注: 1. 包 1 和包 2 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包 1 核心产品为: <u>开心果</u>; 包 2 核心产品为: <u>剃须刀</u>。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以投标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2. 包 3: 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以投标报价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1.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2.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3.1.1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评标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2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2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2.2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各评委综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五章 合同（草案）

甲方（全称）：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乙方（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6 年春节双拥慰问工作物资采购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

当合同文件内容存在冲突时，以本合同正文条款优先，其次为合同协议书、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保密协议或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明细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1. 本合同项下货物价款：¥_____元。
大写：_____元。
2. 分项价款在附件《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3.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4.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单价不变。若因甲方需求变更或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总价款调整，

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按实际成本结算。

第四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义务

1. 1 委托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_____；

1. 2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资料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

(2)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顺利完成的条件：_____。

(3) 需要与第三方协调的工作：无。

1. 3 甲方有义务保守履约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2. 乙方的义务

2. 1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全下列工作：

(1) 保证履行合同的内容和时间：_____。

(2) 为甲方提供的为保证履行合同的相关咨询服务：_____。

(3) 应尽的其他义务：_____。

2. 2 乙方有义务保守履约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2. 3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2. 4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3. 甲方的权利

3. 1 按合同约定，接收项目成果；

3. 2 向乙方询问履行合同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 3 与乙方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3. 4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 5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行为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3.6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 乙方的权利

4.1 按合同约定收取报酬；

4.2 对履行合同中应由甲方做出的决定，乙方有权提出建议；

4.3 当甲方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4.4 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甲方作出解释。

第五条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约定的指定现场。

2. 除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3. 货物保险要求按乙方购买保险执行。

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质量保证

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文件, 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 如: 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2.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 索赔或诉讼,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 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 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 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 乙方应当赔偿。

3.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 应执行“三包”规定。

4.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 保修期_____年。

5.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 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6.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 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

7.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 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 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价款: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单》;

(3) 其他材料 (生产厂家针对所供的该批货物的证明文件、乙方与生产厂家进货公对公转账凭证)。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元

2. 乙方将货物全部交货完毕并验收合格后扣除合理费用一次性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扣除后不足部分乙方应补足, 甲方有权追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九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_____。
2. 交货地点: _____。
3.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
5.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单》。
6.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
7.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8.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合同目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9.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单》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0.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商品的包装和快递包装验收标准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并提供相关的检测报告。

第十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咨询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第十一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验收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服务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问题产品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产品供甲方使用。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产品正常使用。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二条 分包和转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或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

额的 1 %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7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乙方交付货物中，不合格率超过 % 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6.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检测费、公证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7.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六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①向 甲方住所地 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 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时 间： 年 月 日

乙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附件 1:

供货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附件 2:

货物验收单

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甲方）与_____（乙方）依据合同要求，共同完成了
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6 年春节双拥慰问工作物资采购项目包____的采购、供货及运输
配送服务，清单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生产日期	质保期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合计								

货物已交付到位，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满足我方要求，验收意见如下：

验收人	验收意见

采购人：（签字盖章）

接收人：（签字盖章）

中标人（供货人）：（签字盖章）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采购需求

一、商务要求

1、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交货期：2026 年 02 月 06 日前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通过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河南省内）

2、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规范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3、包装和运输：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

4、质保期：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

5、履约验收：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

二、产品要求：

1. 为了保证本次采购产品的质量，投标人投报产品应为最新生产、在质保期内且无质量问题，进货渠道正常，运行安全可靠、高效、并且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出厂标准的合格产品。

2. 供货时投标人须提供产品合格证书（相应检测合格的证明）等相关资料，如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产品，投标人负责包退、包换，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将项目转包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并依照法律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4. 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有供货产品的全部售后服务（如质保期、现场维修等），不得擅自缩小售后服务范围。

5. 投标人须为本项目服务配备专业的服务人员，并配备专业项目负责人，为采购人提供 7*24 小时的联系电话，保证随时联系随时响应随时到位。接用户故障服务电话 1 小时响应，24 小时解决问题。

三、供货要求：

1. 时间要求：该产品为 2026 年春节双拥工作慰问品，整个产品供货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人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供货，并分配到位。如有因为投标人原因无法达到采购人供货要求的，由投标人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2. 投标人应及时向采购人提供供货产品，并与采购人积极主动配合分发工作，投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协调，在产品供货、技术支持、质保售后等方面进行配合。

3. 投标人所供产品未经验收时，由投标人负责保管至采购项目交货验收合格，期间发生的损坏、遗失由投标人负责。

4. 投标人在供货中对其他邻近设备、场所等造成损坏的，负责修复及承担一切费用。

5. 验收工作组织要求：采购人及时对供货产品进行验收工作。

四、付款要求：

1. 项目供货以单项产品成交单价乘以采购人单项产品实际采购数量，据实结算，合同总价不超过本包段预算金额。

2. 采购人签发的采购订单内容包括产品的名称、规格、数量、质量等。

3. 投标人须在接到采购人订单将货物按照约定的时间送至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待采购人验收、核对后，供货才算完成。

4. 产品的技术规格、质量标准须符合相关规定，若采购人发现供货单位所供产品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

5. 若采购人发现投标人所供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由投标人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6. 支付方式：

（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即实际供货单价，包括供货、运输、调换、配送、验收、税金及一切与之相关的所有费用。

（2）合同价款以投标人成交产品单价×相应产品实际供货量，据实结算，最后合同价款不得超过本包段采购预算。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价款：经甲方确认的发票、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单》、其他材料。

五、其他说明

1. 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验收时，如采购人发现供货单位未能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交货期完成本项目或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承诺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终止或解除与其签订的采购合同，并报上级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禁止其在 1-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已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所有费用均不予支付；采购人有权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推荐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货源保障能力：同类物资合作供应商数量具有多个，以降低独家供应风险。与合作供货商长期稳定合作，在配合度、供货稳定性上有保障。供应商或合作供货的生产商生产设备先进、产能能够满足本项目供货需求；根据物资采购周期，供应商安全库存设定合理，确保供应不

断档。

3. 实施方案：与核心供应商签订供货协议，明确交货批次、质检标准、违约责任等，实时跟踪原材料采购、生产进度，确保供应稳定。按订单优先级备货，设置备货预警线，对关键物料实施“先进先出”管理；严格执行产品出厂前全检或抽检制度，依据国家标准或合同约定的质量条款进行检验，出具质检报告，对不合格产品立即隔离，启动补货流程。根据货物特性（重量、体积、保质期等）选择运输方式，制定标准化装卸操作流程，针对易碎品、液体货物等特殊商品，配备专业包装材料（如防震泡沫、木箱加固）和装卸人员，确保货物无破损。

4. 货物质量保证措施：所有原材料检验合格，对每批次原材料进行抽样检测，如化学成分分析、物理性能测试等，对关键原材料实施 100% 全检，不合格品立即退货并要求整改。制定生产工艺规程和操作手册，明确各环节参数、流程及质量要求，操作人员需经培训考核合格后上岗，确保操作规范，在关键工序设置质量控制点，配备自动化检测设备或质检员巡检，实时记录生产数据，对不合格品进行标识、隔离，并分析原因，防止批量问题。依据国家标准或合同约定的质量指标，对成品进行全项目检测或按抽样标准抽检，如外观检查、性能测试、安全指标检测等，未通过检验的产品不得出厂，需返工或报废处理。从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到交付的全流程可追溯，确保问题产品可快速定位、召回。

5. 售后服务方案：渠道多元化，开通 7×24 小时服务热线、在线客服（微信/APP/官网）、邮件等反馈渠道，确保客户问题可随时提交，30 分钟内做出首次响应。公开退换货标准（如质量问题、商品错发等），清晰标注退换货流程及时效（7 天无理由退货、15 天换货等），收到退换货申请后，24 小时内审核通过，48 小时内完成退款或重新发货，退换货运费由责任方承担，提供上门取件服务。根据问题紧急程度划分等级（如紧急故障、一般咨询），紧急问题 2 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普通咨询 4 小时内回复。设立投诉专线，投诉问题 1 小时内启动调查，24 小时内反馈初步处理方案，3 个工作日内给出最终解决方案，建立投诉台账，分析高频问题，针对系统性问题制定改进措施，纳入服务流程优化。

六、技术参数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包 1	干果糖果礼包	份	<p>总体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包装材质参数: 外包装采用纸箱 (材质需符合 QB/T 4574 《食品包装用纸板》, 印刷油墨无毒无味); 内包装每种干果糖果分别采取独立包装形式, 内包装需为盒装或罐装或食品级 PET/PE 复合膜, 具有防潮、防氧化功能; 2. 包装标识参数: 内包装需标注“产品名称、净含量、配料表、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名称及地址、食品生产许可证号 (SC 证)、执行标准 (如 GB/T22165 《坚果炒货食品通则》)、储存条件”等信息, 标识清晰可辨。 3. 明确保质期时长, 所供产品日期不得低于质保期的五分之四。 *4. 可食用方式: 开袋即食; 5. 净含量偏差需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允许误差$\leq \pm 2\%$ (例如标注“500g/份”的礼包, 实际重量需在 490g-510g 范围内); 6. 所有干果需色泽均匀 (符合对应品类天然色泽, 无霉变、无焦糊)、形态完整 (无破碎、无虫蛀)、口感正常 (无哈喇味、无苦涩味, 符合品类固有风味)。 7. 干果类微生物指标参数: 菌落总数$\leq 10000CFU/g$, 大肠菌群$\leq 30MPN/100g$, 霉菌$\leq 25CFU/g$, 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致病菌不得检出, 需符合 GB19300 《坚果与籽类食品》要求; 8. 定制化参数: 需支持外包装定制 (字样包含: 慰问品 河南省委省政府赠), 定制周期≤ 7 个工作日; 且需提供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3 套及以上包装设计方案供采购人选择。</p> <p>*9. 国内品牌，礼包内包含夏威夷果、腰果、开心果、核桃、巴旦木、花生、葵花子、乌梅、葡萄干、红枣、无花果干、巧克力、奶糖（软糖）、酥糖、水果软糖、多口味硬糖共 16 种，每种含量均不少于 500 克。</p> <p>*10. 所投产品在行业积淀、市场认可度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拥有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能提供更高效、稳定的售后保障，产品售后需提供 7×24 小时热线支持，接到电话后，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出具解决方案（需提供服务承诺函及 7×24 小时电话联系方式）。</p> <p style="background-color: #e0e0ff; text-align: center;">干果类（7 种）</p> <p>1. 夏威夷果：</p> <p>1. 1 果形：果形正常、完整，无明显畸形。</p> <p>1. 2 果实干燥度：干燥，无霉变、无异味。</p> <p>1. 3 果仁气味和滋味：具有夏威夷果应有的气味，滋味正常，1. 4 无哈喇味等不良味道。</p> <p>1. 5 带壳果直径：≥23mm，同一批次产品中，夏威夷果的颗粒大小应相对均匀。</p> <p>1. 6 杂质含量：杂质≤1%</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1. 7 缺陷果比例：缺陷果\leqslant5%</p> <p>1. 8 出仁率：出仁率\geqslant30%</p> <p>1. 9 果仁水分：\leqslant3%。</p> <p>1. 10 开口率：\geqslant90%，且开口均匀（配备开口器）。</p> <p>2. 腰果：</p> <p>2. 1 总坏果率：虫蛀、霉变、坏果等总坏果率\leqslant3%。</p> <p>2. 2 颗粒数：每 100 克颗粒数\leqslant50 颗。</p> <p>2. 3 霉变率：\leqslant0. 5%</p> <p>2. 4 碎仁率：\leqslant1/4 仁的碎仁比例\leqslant3. 0%</p> <p>2. 5 颗粒形态：具有腰果应有的颗粒形态，无明显畸形。</p> <p>2. 6 色泽：具有该品种腰果特有的色泽。</p> <p>2. 7 滋气味：滋味与气味纯正，无酸败、哈喇等异味。</p> <p>2. 8 杂质：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p> <p>2. 9 水分：\leqslant3g/100g。</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2. 10 过氧化值: $\leq 0.50\text{g}/100\text{g}$。</p> <p>2. 11 二氧化硫残留量: 不得使用。</p> <p>3. 开心果:</p> <p>3. 1 颗粒大小: 单个长度$\geq 2.0\text{cm}$。</p> <p>3. 2 开口率: 自然开口开心果开口率应$\geq 95\%$, 开口均匀, 便于剥开。</p> <p>3. 3 闭口率: $\leq 8\%$</p> <p>3. 4 色泽: 应具有开心果自然的色泽, 无霉变、发黑等现象, 无漂白痕迹。</p> <p>3. 5 气味和滋味: 具有开心果应有的气味, 滋味正常, 无哈喇味、酸败味等不良气味。</p> <p>3. 6 杂质含量: 杂质含量$\leq 1\%$, 无可见的泥沙、枝叶等异物。</p> <p>3. 7 坏果率: 包括虫蛀果、霉变果等, 坏果率应$\leq 3\%$。</p> <p>3. 8 水分含量: 水分含量$\leq 5\%$, 确保开心果干燥, 不易霉变。</p> <p>3. 9 过氧化值: $\leq 0.50\text{g}/100\text{g}$, 保证产品新鲜度。</p> <p>4. 核桃:</p> <p>4. 1 品种: 纸皮核桃。</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4.2 大小规格：每公斤粒数≤150 粒。</p> <p>4.3 颜色：外壳呈黄褐色或棕色，色泽均匀，无黑斑、霉变；果仁为淡黄色至浅棕色。</p> <p>4.4 外观：颗粒完整，大小均匀，无虫蛀、无霉变、无异味。</p> <p>4.5 口感：香脆可口，无苦味、哈喇味等异味。</p> <p>4.6 气味：具有核桃特有的香味，无异味。</p> <p>4.7 水分含量：≤6%，确保核桃干燥，便于储存。</p> <p>4.8 杂质率：≤1%，包括果皮、碎壳等杂质。</p> <p>4.9 过氧化值：≤0.25g/100g，保证产品新鲜度。</p> <p>5.巴旦木：</p> <p>5.1 颗粒大小：颗粒饱满，平均厚度不小于10mm。</p> <p>5.2 外观色泽：外壳呈浅棕色或黄棕色，色泽均匀，无黑斑、霉变等现象。</p> <p>5.3 水分含量：≤8%，保证巴旦木干燥，利于储存。</p> <p>5.4 杂质含量：包括果壳碎屑、尘土等，应≤2%。</p> <p>5.5 坏仁率：≤3%，不得有虫蛀、霉变、发黑的坏仁。</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5. 6 空粒率: $\leq 2\%$</p> <p>5. 7 开口率: $\geq 85\%$, 开口均匀, 便于手剥。</p>
			<p>6. 花生:</p> <p>6. 1 颗粒大小: 颗粒饱满, 平均长度不小于 18mm。</p> <p>6. 2 外观色泽: 外壳色泽均匀, 果仁呈淡红色或棕红色, 无黑斑、霉变等现象。</p> <p>6. 3 水分含量: $\leq 8\%$, 保证花生干燥, 利于储存。</p> <p>6. 4 杂质含量: 包括果壳碎屑、尘土等, 应$\leq 2\%$。</p> <p>6. 5 坏粒率: $\leq 3\%$, 不得有虫蛀、霉变、发黑的坏粒。</p> <p>6. 6 空粒率: $\leq 2\%$, 确保果实饱满度。</p> <p>6. 7 口感风味: 口感香脆, 具有花生特有的自然香气, 无哈喇味、苦味等不良气味和味道。</p> <p>7. 葵花子:</p> <p>7. 1 品种规格: 选用优质葵花籽品种。颗粒饱满, 千粒重应不低于 180 克。</p> <p>7. 2 外观色泽: 外壳呈均匀的浅灰色或黑色, 无明显黑斑、变色现象, 光泽度好。</p> <p>7. 3 水分含量: $\leq 12\%$, 以保证口感和储存稳定性。</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7.4 杂质含量：包括尘土、碎壳等，应≤0.5%。</p> <p>7.5 坏粒率：≤2%，不得有霉变、虫蛀、发黑等坏粒。</p> <p>7.6 空粒率：≤3%，确保果实饱满度较高。</p> <p>7.7 口感风味：五香味，口感香脆，具有葵花籽特有的自然香气，无哈喇味、苦味等异味。</p> <p>7.8 油脂含量：≥40%，保证葵花籽的香脆口感。</p> <p style="background-color: #d9e1f2; text-align: center;">果干类（4种）</p> <p>8. 葡萄干：</p> <p>8.1 外观形状：颗粒饱满，形状均匀，无明显破损、干瘪，无核。</p> <p>8.2 色泽：色泽鲜艳均匀，如绿葡萄干应为鲜艳的绿色，红葡萄干应为深红色等，无发黑、发黄等变色现象。</p> <p>8.3 气味滋味：具有葡萄干特有的香气，无异味、霉味、酸败味，滋味甜润，无苦涩等不良味道。</p> <p>8.4 杂质含量：杂质（如果梗、沙石等）不得超过 1%</p> <p>8.5 粒度：160-220 粒/100 克。</p> <p>8.6 水分含量：不超过 15%，以保证储存过程中不易霉变生虫。</p> <p>8.7 糖分含量：总糖含量不得低于 60%</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8.8 酸度：酸度应低于 2.5%，确保口感适宜。</p> <p>8.9 干燥方式：采用自然晾晒或低温烘干，禁止使用有害干燥工艺，确保产品品质。</p> <p>8.10 等级标准：符合特级等级标准。</p> <p>8.11 异物要求：不得含有昆虫、毛发等异物，确保产品卫生安全。</p> <p>8.12 果梗含量：果梗等非果实部分含量，不超 0.5%</p> <p>9.红枣：</p> <p>9.1 外观要求：颗粒饱满、均匀，无明显破损、干瘪，果形完整，色泽均匀，无发黑、霉变等现象。</p> <p>9.2 气味滋味：具有红枣特有的香气，无异味、霉味、酸败味，口感甜润，无苦涩等不良滋味。</p> <p>9.3 杂质含量：杂质（如果梗、沙石等）不得超过 1%</p> <p>9.4 粒度：每 100 克数量不超过 20 颗。</p> <p>9.5 水分含量：在 15%-18% 之间，确保口感与储存稳定性。</p> <p>9.6 糖分含量：总糖含量不得低于 60%</p> <p>9.7 酸度：酸度应低于 2%，保证口感适宜。</p> <p>9.8 加工工艺：免洗工艺，清洗过程需符合食品卫生标准，确保无二次污染。</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9. 9 等级标准：符合特级等级标准。</p> <p>9. 10 异物要求：不得含有昆虫、毛发等异物，确保产品卫生安全。</p> <p>9. 11 果梗含量：果梗等非果实部分含量少，不超过 0.5%</p> <p>10. 无花果干：</p> <p>10. 1 外观要求：果实饱满，无明显破损、干瘪、虫蛀，果形完整，色泽均匀，呈正常的黄棕色至深棕色，无发黑、霉变等现象。</p> <p>10. 2 气味滋味：具有无花果干特有的香气，无异味、霉味、酸败味，口感软糯香甜，无苦涩等不良滋味。</p> <p>10. 3 杂质含量：杂质（如果梗、沙石等）不得超过 1%。</p> <p>10. 4 粒度：每千克数量不超过 65 颗。</p> <p>10. 5 水分含量：在 7%-11% 之间，确保口感与储存稳定性。</p> <p>糖分含量：总糖含量不得低于 65%</p> <p>10. 6 酸度：酸度应低于 3%，保证口感适宜。</p> <p>10. 7 加工工艺：自然晾晒或烘干工艺，干燥过程需符合食品卫生标准，确保无二次污染。</p> <p>10. 8 等级标准：符合特级等级标准。</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10.9 异物要求：不得含有昆虫、毛发等异物，确保产品卫生安全。</p> <p>10.10 果梗含量：果梗等非果实部分含量少，不超过 0.5%</p> <p>11. 乌梅：</p> <p>11.1 外观：果实完整，无明显破损、霉变、虫蛀，乌梅干形状均匀，无严重变形，干湿度适中，不黏手。</p> <p>11.2 色泽：呈黑褐色或乌黑色，色泽均匀，无变色、发白等异常情况。</p> <p>11.3 气味：具有乌梅干特有的香气，无异味、臭味，不得有酸败味或其他刺激性气味。</p> <p>11.4 滋味：口感酸甜适度，酸味纯正，甜味适中，无苦涩等不良滋味。</p> <p>11.5 杂质：无可见的泥沙、枝叶、果核等杂质，含杂率不超过 1%。</p> <p>11.6 水分含量：不超过 20%，确保乌梅干在储存过程中不易变质，同时保持适当口感。</p> <p>11.7 糖分含量：不少于 50%，不超过 70%。</p> <p>11.8 尺寸规格：平均粒径不小于 15mm。</p> <p>11.9 等级：符合特级或一级标准。</p> <p>11.10 制作工艺：采用传统的晾晒或低温烘干工艺，禁止使用硫磺熏蒸等有害工艺，不得检出二氧化硫残留。若为蜜饯类乌梅干，糖渍工艺需符合相关标准。</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糖果类（5 种）</p> <p>12. 奶糖（软糖）：</p> <p>12.1 原料要求：奶源需来自优质牧场，奶粉应符合 GB 19644 等相关标准，白砂糖应符合 GB 317 标准，不得使用变质、过期原料。</p> <p>12.2 奶含量：乳含量不少于 50%，确保浓郁奶香味。</p> <p>12.3 外观色泽：色泽均匀，呈乳白色、乳黄色或符合相应口味的正常色泽，表面光滑，无明显黑点、杂质附着。</p> <p>12.4 口感质地：口感细腻，软硬适中，不粘牙，无颗粒感，咀嚼时应有良好的弹性和韧性（针对软奶糖）或酥脆感（针对硬奶糖）。</p> <p>12.5 气味要求：具有纯正、浓郁的奶香味，可伴有其他天然风味（如巧克力味、草莓味等），无异味、哈喇味等不良气味。</p> <p>12.6 糖分含量：总糖含量在 70% – 85%</p> <p>12.7 酸度指标：酸度（以乳酸计）不超过 0.5%，保证奶糖口感的纯正。</p> <p>12.8 食品添加剂：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规定，如甜味剂、色素、香料、抗氧化剂等的种类和用量需严格控制，不得添加国家禁止使用的添加剂。</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13. 巧克力:</p> <p>13.1 可可固形物含量: 黑巧克力不少于 35%, 甜巧克力不少于 30%, 牛奶巧克力不少于 25%, 白巧克力可可脂不少于 20%。</p> <p>13.2 可可脂含量: 巧克力中可可脂不少于 18%, 调温巧克力中可可脂含量不低于 31%, 牛奶巧克力中乳脂含量在 2.5%-3.5% 之间。</p> <p>13.3 非脂可可固形物含量: 巧克力中不少于 14%, 甜巧克力中不少于 12%, 牛奶巧克力中不少于 2.5%</p> <p>13.4 乳固体含量: 牛奶巧克力中乳固体最低含量在 12%-14% 之间, 白巧克力中乳固体含量不得少于 14%。</p> <p>13.5 糖分含量: 不超过 60%</p> <p>13.6 脂肪含量: 调温牛奶巧克力总脂肪含量不得少于 31%, 其他类型巧克力根据可可脂和乳脂含量等因素, 脂肪含量应符合相应标准。</p> <p>13.7 粒度: 巧克力酱或夹心巧克力等, 要求粒度细腻, 小于 25 微米, 口感顺滑无颗粒感。</p> <p>13.8 外观: 表面光滑, 色泽均匀, 无明显瑕疵、裂纹和斑点, 块状巧克力形状规整。</p> <p>13.9 气味: 具有浓郁纯正的可可香气, 无异味, 牛奶巧克力应伴有淡淡的乳香。</p> <p>13.10 口感: 入口即化, 口感细腻, 不粘牙, 黑巧克力苦味与甜味平衡, 牛奶巧克力奶香与可可味融合良好。</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13.11 熔点：熔点在 32℃-34℃ 左右，在常温下不易过快融化，且在口中能迅速融化。</p> <p>13.12 水分含量：不超过 3%，以保证巧克力的质地和保质期，防止受潮变质。</p> <p>13.13 添加剂使用：应符合 GB 2760《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限量使用防腐剂、色素等添加剂，不得添加国家禁止使用的物质。</p> <p>14. 酥糖</p> <p>14.1 总糖含量：30%-50%（以还原糖计）。</p> <p>14.2 色泽要求：黑芝麻类呈浅灰色，白芝麻类呈麦黄色，表面油润。</p> <p>14.3 组织形态：层次分明、厚薄均匀，不粘包装纸。</p> <p>14.4 气味滋味：具有浓郁的芝麻、桂花香味，甜度适中，酥脆爽口，不粘牙。</p> <p>14.5 杂质要求：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p> <p>14.6 添加剂要求：食品添加剂质量符合相应食品安全标准，不得超范围、超量使用。</p> <p>14.7 包装要求：采用食品级包装材料，密封良好，能有效防潮、防污染，包装上应标明产品名称、配料表等信息。</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14.8 口感要求：入口即化，无颗粒感，酥松易碎，不粘牙。</p> <p>14.9 规格统一：每块酥糖重量、大小均匀。</p> <p>15. 水果软糖</p> <p>15.1 果胶要求：质量符合相关标准，能有效起到凝胶作用，保证软糖质地。</p> <p>15.2 酸度调节剂要求：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如柠檬酸、苹果酸等，用量应根据产品口味合理控制。</p> <p>15.3 果汁含量：不少于 30%（质量分数）。</p> <p>15.4 弹性要求：具有良好的弹性，咀嚼时富有韧性，不粘牙、不糊口。</p> <p>15.5 形态要求：形状规则，大小均匀，如为造型软糖，应保持造型完整、清晰。</p> <p>15.6 色泽要求：具有与所添加水果相应的自然色泽，色泽均匀，无变色、褪色现象。</p> <p>15.7 气味滋味：具有浓郁的水果香味，甜度适中，酸甜比例协调，无异味。</p> <p>15.8 杂质要求：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内部无气泡、无异物。</p> <p>15.9 添加剂要求：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2760 规定，种类和用量应在允许范围内，不得添加国家禁止使用的</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添加剂。</p> <p>15.10 包装要求：采用食品级包装材料，密封性好，能有效防潮、防氧化，包装应印有产品名称、配料表等必要信息。</p> <p>15.11 外观要求：表面光滑，无裂纹、无粘连，糖体完整，无变形。</p> <p>15.12 染色剂要求：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食用色素，色泽自然，不得超标使用，确保无色素迁移现象。</p> <p>16. 多口味硬糖</p> <p>16.1 口味要求：至少包含草莓味、橙子味、苹果味、葡萄味、柠檬味等常见水果口味，且口味种类不少于 5 种。</p> <p>16.2 包装形式：采用独立小包装，便于携带和食用，小包装需密封性良好。</p> <p>16.3 包装材质：小包装材质应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标准，采用食品级塑料或纸质材料，无异味、无毒害；外包装袋或盒材质需具有一定强度和防潮性。</p> <p>16.4 印刷要求：小包装上需印有清晰的口味标识、生产日期、保质期等信息；外包装袋或盒上应印有品牌名称、商标、产品名称、口味种类、净含量、生产日期、保质期、配料表、生产地址、联系方式等完整信息，印刷字体应</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清晰、不易褪色。</p> <p>16.5 糖果色泽：色泽鲜艳、均匀，不同口味糖果应有相应的典型色泽，无变色、褪色现象。</p> <p>16.6 口感要求：口感坚硬、脆爽，无粘牙现象，咀嚼时能迅速释放出相应的水果香味，味道纯正、浓郁。</p> <p>16.7 配料要求：主要配料为白砂糖、葡萄糖浆等，不得添加国家禁止使用的食品添加剂，配料表需符合相关食品安全标准。</p>
包 2	洗漱礼包	包	<p>*包 2 所有产品总体要求（适用于包 2 所有产品）：所投产品在行业积淀、市场认可度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拥有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能提供更高效、稳定的售后保障，产品售后需提供 7×24 小时热线支持，接到报修后，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出具解决方案（需提供服务承诺函及 7×24 小时电话联系方式）。</p> <p>1. 洗漱包（洗漱包及其内产品均为国内品牌）：</p> <p>1. 1 材质：可选用 CPET 磨砂袋（PE 流延膜），厚度单面 16c，误差范围±3%；或采用 PVC 材质，厚度不低于 0.3mm。</p> <p>1. 2 款式：拉链式，拉链需顺滑，拉头牢固，塑料拉扣应不易断裂，按扣需扣合紧密。</p> <p>1. 3 颜色：黑色、灰色等深色纯色系，颜色均匀，无明显色差。</p> <p>*1. 4 印刷要求：可接受定制印刷，图案或文字清晰、牢固，耐摩擦，不褪色（字样包含：慰问品 河南省委省政</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府赠）。</p> <p>1. 5 内部结构：可设置多个隔层，至少有 1 个主隔层、2 个侧袋，方便分类收纳。</p> <p>1. 6 干湿分离：干湿分离设计，防水层应严密，无渗漏，分隔处缝合牢固。</p> <p>1. 7 容量：能容纳 8 件常规洗漱用品，包括牙刷、牙膏、洁面、洗发水、沐浴露、乳液/面霜、剃须刀、毛巾。</p> <p>1. 8 重量：空包重量应不超过 500g，便于携带。</p> <p>1. 9 提手：若有提手，需牢固缝合，能承受不低于 3kg 的重量，提手材质柔软，手感舒适。</p> <p>1. 10 挂钩：如有挂钩，应能承受不低于 3kg 的重量，挂钩开合灵活，不易生锈。</p> <p>1. 11 防水性能：具有良好的防水性能，遇水后表面水珠能顺利滑落，内部物品不易受潮。</p> <p>1. 12 耐磨性能：面料经耐磨测试后，表面无明显起球、破损现象。</p> <p>1. 13 拉链耐用性：拉链经不少于 5000 次开合测试后，仍能正常使用，无卡顿、掉牙等现象。</p> <p>1. 14 缝合工艺：缝线均匀，针距一致，边缘处缝合紧密，无脱线、漏缝现象。</p> <p>1. 15 环保要求：材质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标准，无异味，对人体无害。</p> <p>1. 16 抗撕裂强度：面料抗撕裂强度不低于 15N。</p> <p>1. 17 耐高温性能：在 50℃环境下放置 24 小时，无变形、褪色、散发异味等现象。</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1. 18 低温耐寒性能：在- 10℃环境下放置 24 小时，材质不脆裂，拉链等配件能正常使用。</p> <p>1. 19 色牢度：面料色牢度不低于 4 级，摩擦、水洗后不易掉色。</p> <p>1. 20 气味：产品无明显刺激性气味，符合相关卫生标准。</p> <p>2. 牙刷：</p> <p>2. 1 刷毛材质：采用优质尼龙刷毛或猪鬃毛，柔软且有一定弹性。</p> <p>2. 2 刷毛尖端：刷毛尖端应经过磨圆处理，避免损伤牙龈。</p> <p>2. 3 刷毛高度：刷毛高度 8mm-15mm，便于深入口腔清洁牙齿。</p> <p>2. 4 毛束排列：毛束排列应整齐有序，间距均匀，每排毛束数量合理，利于清洁和排水。</p> <p>2. 5 刷柄材质：选用食品级 ABS、PP 塑料或天然竹材等，材质应符合相关安全标准，无毒无味。</p> <p>2. 6 刷柄形状：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握持处可设计防滑纹理或软胶，方便握持，长度 150mm-180mm。</p> <p>2. 7 刷头形状：小巧型，刷头长度不超过 35mm，宽度不超过 15mm，便于深入口腔内部清洁。</p> <p>2. 8 刷毛硬度：中毛。</p> <p>2. 9 植毛工艺：采用优质植毛工艺，毛束牢固度高，经摇晃、拉扯等测试，刷毛脱落率不超过 3%</p> <p>2. 10 抗菌特性：可添加抗菌剂，使刷毛具有抗菌功能，对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常见细菌的抑菌率不低于</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90%</p> <p>2.11 外观质量：牙刷整体外观应光滑平整，无毛刺、裂纹、气泡等缺陷，颜色均匀，印刷图案清晰牢固。</p> <p>2.12 包装要求：单个牙刷需有独立包装，如塑料盒、纸盒或塑料袋包装，包装应注明品牌、型号、刷毛材质、适用人群等信息。</p> <p>2.13 异味控制：产品应无明显异味，符合相关卫生标准，异味等级不超过 1 级。</p> <p>2.14 耐磨性能：刷柄表面经耐磨测试后，不应出现明显磨损、掉色等现象。</p> <p>2.15 抗弯曲性能：刷柄在承受一定外力弯曲时，如 10N-15N 的力，不应发生变形或断裂。</p> <p>2.16 色牢度：刷柄颜色应具有良好的色牢度，经摩擦测试后，色牢度等级不低于 4 级。</p> <p>2.17 高温稳定性：在 50°C-60°C 的高温环境下放置 24 小时，牙刷的刷毛和刷柄不应出现变形、融化、散发异味等情况。</p> <p>2.18 低温稳定性：在 -5°C- -10°C 的低温环境下放置 24 小时，刷毛不应变脆断裂，刷柄性能不受影响。</p> <p>2.19 环保要求：牙刷材质应尽量采用可回收或可降解材料，减少对环境的污染。</p> <p>3. 牙膏：</p> <p>3.1 香型：薄荷香型、水果香型、花香型等，要求香味自然纯正，无刺鼻异味。</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3.2 净含量：不少于 150g。</p> <p>3.3 适用人群：成人牙膏。</p> <p>3.4 产品功效：包括但不限于美白、抗敏、防蛀、健龈、去牙渍、清新口气、抗菌等。</p> <p>3.5 膏体颜色：颜色均匀一致，无变色、分层等现象，若为彩色膏体，色素应符合食品级安全标准。</p> <p>3.6 膏体质地：膏体应细腻光滑，无颗粒感，易于挤出，在常温下不干燥、不流淌。</p> <p>3.7 防腐剂：选用安全有效的防腐剂，防腐剂含量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不得超标。</p> <p>3.8 氟含量：若为含氟牙膏，氟含量应在 0.05%-0.15%之间，需准确标注氟的含量及形式（如氟化钠、单氟磷酸钠等）。</p> <p>3.9 包装材质：外包装采用纸盒或塑料瓶，应坚固、美观，能有效保护牙膏内容物。内包装采用铝管或复合塑料管，要求管壁均匀，无渗漏，封口牢固。</p> <p>3.10 包装印刷：包装上应清晰印刷产品名称、品牌、净含量、功效、成分、生产日期、保质期、使用方法、注意事项等信息，印刷图案应清晰、牢固，无褪色、模糊现象。</p> <p>3.11 密封性：牙膏管应密封良好，在正常储存和使用过程中，不得有膏体溢出或空气进入。</p> <p>3.12 挤出性能：在常温下，牙膏应能顺利挤出，挤出力应在合理范围内。</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4. 洁面：</p> <p>4. 1 清洁效果：能有效清洁面部油脂、污垢、灰尘残留等，使用后皮肤应感觉清爽干净，无明显油腻感和污垢残留。</p> <p>4. 2 适用肤质：明确标注适用的肤质，如油性、干性、混合性、敏感性肤质等，或标明为通用型肤质适用。</p> <p>4. 3 质地：质地可以是膏状、乳状、啫喱状或泡沫状等，要求质地均匀，无分层、沉淀或变色现象。</p> <p>4. 4 气味：气味清新自然，无刺鼻、怪异气味，香型可选择薄荷香、清香型等。</p> <p>4. 5 泡沫丰富度：若为泡沫型洁面产品，需泡沫丰富细腻，且泡沫稳定性好，不易迅速消泡。</p> <p>4. 6 pH 值：pH 值在 5.5-7.5 之间，呈弱酸性或接近皮肤自然 pH 值，对皮肤刺激性小。</p> <p>4. 7 主要成分：需标明主要清洁成分、保湿成分、舒缓成分等，成分应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p> <p>4. 8 温和性：产品应温和不刺激，无发红、瘙痒、刺痛等不良反应。</p> <p>4. 9 净含量：不少于 150g。</p> <p>4. 10 包装材质：外包装采用纸盒或塑料瓶，应坚固、美观，能有效保护产品。内包装若为软管，需材质优良，管壁均匀，无渗漏，封口牢固；若为瓶装，瓶口设计应方便取用。</p> <p>4. 11 包装印刷：包装上应清晰印刷产品名称、品牌、净含量、适用肤质、主要成分、使用方法、注意事项、生产日期、保质期等信息，印刷图案应清晰、牢固，无褪色、模糊现象。</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5. 洗发水：</p> <p>5. 1 清洁效果：能有效清洁头皮和头发上的油脂、污垢、灰尘及造型产品残留等，使用后头发应清爽干净，无明显油腻感和污垢残留。</p> <p>5. 2 适用发质：明确标注适用的发质，如油性、干性、中性、混合性发质，或标明适用于脱发、受损等特殊发质。</p> <p>5. 3 质地：质地可以是液态、膏状等，要求质地均匀，无分层、沉淀或变色现象。</p> <p>5. 4 气味：气味清新自然，无刺鼻、怪异气味，香型如薄荷香、古龙香等。</p> <p>5. 5 泡沫丰富度：泡沫应丰富细腻，且泡沫稳定性好，不易迅速消泡。</p> <p>5. 6 pH 值：pH 值应在 5.5-7.5 之间，呈弱酸性或接近头皮自然 pH 值，对头皮刺激性小。</p> <p>5. 7 主要成分：需标明主要清洁成分、滋養成分、去屑成分等，成分应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p> <p>5. 8 温和性：产品应温和不刺激，无瘙痒、刺痛等不良反应。</p> <p>5. 9 净含量：不少于 200ml。</p> <p>5. 10 包装材质：外包装采用纸盒或塑料瓶，应坚固、美观，能有效保护产品。内包装若为软管，需材质优良，管壁均匀，无渗漏，封口牢固；若为瓶装，瓶口设计应方便取用。</p> <p>5. 11 包装印刷：包装上应清晰印刷产品名称、品牌、净含量、适用发质、主要成分、使用方法、注意事项、生产</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日期、保质期等信息，印刷图案应清晰、牢固，无褪色、模糊现象。</p> <p>6. 沐浴露：</p> <p>6.1 清洁能力：能有效清洁身体上的油脂、污垢、汗渍等，使用后皮肤应感觉清爽干净，无明显油腻和污垢残留。</p> <p>6.2 适用肤质：明确标注适用干性、油性、敏感性等肤质，或标明为通用型肤质适用。</p> <p>6.3 pH 值：控制在 5.5-6.5 之间，呈弱酸性，贴合人体皮肤酸碱环境，减少对皮肤的刺激。</p> <p>6.4 质地：质地均匀，为液态或膏状，无分层、沉淀、变色等现象。</p> <p>6.5 气味：气味清新宜人，无刺鼻、怪异气味。</p> <p>6.6 泡沫丰富度：泡沫丰富细腻，少量产品即可产生大量泡沫，泡沫稳定性好，不易迅速消泡。</p> <p>6.7 滋润保湿性：含有保湿成分，如甘油、透明质酸等，使用后皮肤不应有紧绷感，能保持一定的水分。</p> <p>6.8 主要成分：需标明主要清洁成分、保湿成分、抑菌成分等，如含有氨基酸表面活性剂、维生素 E、茶树精油等，成分应符合《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等相关标准。</p> <p>6.9 净含量：不少于 200ml。</p> <p>6.10 包装材质：外包装采用纸盒或塑料瓶，应坚固、美观，能有效保护产品。内包装瓶需采用耐摔、防漏材质，瓶身设计便于握持使用，瓶口设计应方便取用。</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6.11 包装印刷：包装上应清晰印刷产品名称、品牌、净含量、适用肤质、主要成分、使用方法、注意事项、生产日期、保质期等信息，印刷图案应清晰、牢固，无褪色、模糊现象。</p> <p>7. 乳液/面霜：</p> <p>7.1 保湿功效：含有高效保湿成分，如透明质酸、甘油等。</p> <p>7.2 质地：乳液应质地轻盈，易推开，不黏腻；面霜应细腻柔滑，涂抹后能快速被肌肤吸收，无厚重感。</p> <p>7.3 气味：气味清新自然，无刺鼻异味，香味如木质香、淡茶香等，且香味持久度适中。</p> <p>7.4 适用肤质：明确标注适用的肤质，如干性、油性、混合性或敏感性肌肤，或标明为全肤质适用。</p> <p>7.5 主要成分：需列出主要的有效成分及其含量，成分应符合《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等相关标准，不得含有违禁成分。</p> <p>7.6 pH 值：应在 5.5-7.5 之间，接近皮肤自然 pH 值，减少对皮肤的刺激。</p> <p>7.7 净含量：不少于 125ml。</p> <p>7.8 包装材质：外包装采用纸盒或塑料瓶，应坚固、美观，能有效保护产品。内包装瓶需采用耐摔、防漏材质，瓶身设计便于握持使用，瓶口设计应方便取用。</p> <p>7.9 包装印刷：包装上应清晰印刷产品名称、品牌、净含量、适用肤质、主要成分、使用方法、注意事项、生产日期、保质期等信息，印刷图案应清晰、牢固，无褪色、模糊现象。</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期、保质期等信息，印刷图案应清晰、牢固，无褪色、模糊现象。</p> <p>8. 剃须刀：</p> <p>*8.1 刀头数量：不少于 3 个。</p> <p>8.2 刀头类型：可选择旋转式或往复式。</p> <p>8.3 浮动结构：具备多维浮动功能，如上下、左右浮动，至少能适应下巴、喉结等弧面，浮动角度可达 30° 及以上。</p> <p>8.4 刀片材质：采用不锈钢材质，304 或 420 系，保证锋利耐用且不易生锈。</p> <p>8.5 刀网材质：不锈钢材质，孔细、顺滑。</p> <p>*8.6 动力类型：电动，电机转速在 10000 转/分钟及以上，且具备恒压/稳压能力。</p> <p>8.7 充电方式：支持 Type-C 充电接口。</p> <p>8.8 充电时间：充电 1 小时以内可充满。</p> <p>8.9 操作时间：满电续航时间通常不少于 45 分钟，满足日常使用需求。</p> <p>8.10 防水等级：达到 IPX7 防水等级，可整机水洗，支持沐浴剃须。</p> <p>8.11 清洁方式：具备刀头快拆结构，便于清洁，清洁时间应≤2 分钟。</p> <p>8.12 显示屏：配备 LED 显示面板，可显示电量、充电状态等信息。</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8.13 外形设计：符合人体力学设计，握持舒适，重量适中，便于出差旅行携带使用。</p> <p>8.14 噪音控制：运行时噪音应低于 60 分贝。</p> <p>8.15 刀头寿命：正常使用情况下，刀头寿命可达 18 个月及以上。</p> <p>9. 毛巾：</p> <p>9.1 材质：100%全棉（提锻及装饰部分除外），保证柔软度和吸水性。</p> <p>9.2 规格尺寸：不小于 34×75cm。</p> <p>9.3 重量：每条重量 75g-120g 之间。</p> <p>9.4 纱支：不小于 32 支纱。</p> <p>9.5 吸水性：吸水性≤2s，能快速吸干水分，使用起来更加舒适。</p> <p>9.6 脱毛率：脱毛率≤0.3%，减少使用过程中掉毛现象，避免影响使用体验。</p> <p>9.7 甲醛含量：不得检出，确保产品安全环保，保护使用者健康。</p> <p>9.8 异味：不得检出，保证毛巾无异味，使用时无不良气味干扰。</p> <p>9.9 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水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耐皂洗色牢度、耐氯漂色牢度均≥4 级，不易褪色。</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9. 10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禁用，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保障使用者身体健康。</p> <p>9. 11 包装：每条要求独立包装，可采用环保塑料袋或纸盒包装。</p> <p>9. 12 锁边工艺：采用精致双面锁边或四周包边，走线紧密均匀，防止毛巾边缘脱线。</p> <p>9. 13 抗菌性能：具有抗菌功能，能有效抑制细菌滋生，保持毛巾清洁卫生。</p> <p>9. 14 款式：可选择纯色、提花、绣花等不同款式。</p> <p>9. 15 柔软度：手感柔软顺滑，亲肤舒适。</p>
包 3	运动鞋	双	<p>*1. 鞋面材质：使用透气网布+真皮材质，提升舒适度和质感。</p> <p>2. 鞋底材质：采用橡胶鞋底，具有良好的防滑性和耐磨性；也可搭配 EVA 中底，提供缓震性能。</p> <p>3. 鞋帮高度：低帮设计，穿着轻便灵活，适合日常休闲。</p> <p>4. 鞋头形状：圆头设计，给予脚趾更多空间，穿着舒适，不易挤脚。</p> <p>5. 闭合方式：系带方式，可根据脚型调整松紧度，确保贴合脚部。</p> <p>6. 鞋垫材质：采用 PU 或 EVA 材质鞋垫，具有抗菌、防臭、缓震功能，提升穿着舒适度。</p> <p>7. 内里材质：选用吸汗透气的网纱内里，保持脚部干爽，减少异味产生。</p> <p>8. 尺码范围：提供 35 码- 45 码，满足不同脚型的穿着需求。颜色及款式：黑色，四季通用款。</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p>9. 透气性能：具有良好的透气性，可通过透气孔设计或透气网布材质实现，确保脚部在运动时不闷热。</p> <p>10. 缓震性能：中底需具备良好的缓震性能，能有效缓解地面冲击力，保护脚部关节。</p> <p>11. 支撑性能：鞋身应具有一定的支撑性，可通过加强鞋跟、鞋侧等部位设计，防止鞋子变形，稳定脚部。</p> <p>12. 防滑性能：鞋底花纹设计合理，防滑指数达到一定标准，如在湿滑地面行走时不易滑倒。</p> <p>13. 抗弯折性能：鞋子在 2 万次弯折后，无明显裂痕或破损，保证鞋子的耐用性，符合 GB/T 3903.41-2019 规定。</p> <p>14. 贴合度：鞋型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能很好地贴合脚部，行走或运动时不易打滑。</p> <p>15. 异味控制：原材料及成品无异味，且在使用过程中能有效抑制异味产生。</p> <p>16. 包装：外面手提袋，内部包装采用纸盒包装，包装应牢固，能保护鞋子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坏，且包装上需标注品牌、型号、尺码、颜色等信息。</p> <p>17. 质量检测：产品需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的质量检测，提供有效期内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p> <p>*18. 国内品牌，产品上市日期应在近两年内，即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追溯三年的时间段内上市的产品；产品生产日期需在近一年以内，也就是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算一年之内生产的产品。确保相对新颖且生产时间较近的运动鞋产品，以便更好地满足实际使用需求，同时保证产品在性能、质量等方面处于较优状态。</p> <p>*19. 所投产品在行业积淀、市场认可度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拥有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能提供更高效、稳定的售</p>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参数
			后保障，产品售后需提供 7×24 小时热线支持，接到报修后，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出具解决方案（需提供服务承诺函及 7×24 小时电话联系方式）。

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项目____包段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册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697

(封面)

投 标 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目录

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_____项目名称、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本公司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内容中规定的货物及其伴随的服务，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我方在此声明：

（1）我方具备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规定的投标人的条件；

（2）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人基本情况

1. 投标人概况

- (1) 投标人名称:
- (2) 注册地址: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 (4)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 (5) 注册资本: _____ 万元
- (6)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2. 投标人财务状况

- (1) 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为止)

固定资产合计: _____ 元

流动资产合计: _____ 元

长期负债合计: _____ 元

流动负债合计: _____ 元

- (2) 损益表(到 年 月 日为止)

利润总额累计: _____ 元

净利润累计: _____ 元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声明函

_____ (采购人) :

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能证明响应人资格的其他资料

1. 资格要求（包 1）：投标人如为生产企业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如为经销商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表。
2.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公司信息、股东信息为准。非企业性质的单位在该网站查询不到单位信息的，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项目_包段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1697

(封面)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二、投标书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投标报价表格
- 五、商务技术偏差表
- 六、实施方案
- 七、售后服务计划
- 八、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 九、投标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 十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 十五、其他资料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注: 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 _____ (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一、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职务)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报价（单价），交货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2.12、1.2.1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承诺，如果我方中标，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招标代理费的收费标准，足额、准时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项目联系人电话（手机号）：_____

邮 箱：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 投标承诺函

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 (4) 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8) 在履约过程中未按招标文件、中标的投标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 提供货物、工程和服务;
- (9)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中标无效, 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 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 投标报价表格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6 年春节双拥慰问工作物资采购项目	
所投包段	_____包	
投标人		
投标内容		
项目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5-1697	
投标报价	小写：¥ _____ 元	
	大写：_____	
交货期	2026 年 02 月 06 日前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通过。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河南省内）	
质保期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规范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其他		
备注		

说明：

1. 本表投标报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报价一致。
2. 与本表同时公开唱标的内容包括对其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投标价折扣声明、其他采购人认为应该宣读的内容等。
3. 投标报价指的是单价（包1每份干果糖果礼包的价格/包2每份洗漱礼包的价格/包3每双运动鞋价格）。供货数量=每个包段采购预算金额/中标单价。
4.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的开标一览表为模板，格式无法修改，以投标正文中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投 标 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投标报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报价	备注
1	设备和附属装置		
2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		
3	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试车、运行）		
4	买方参与技术联络和监造、检验等费		
5	人员培训		
6	运费和保险费		
7	其他		
8	税费		
总计 (1+2+3+4+5+6+7+8)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包 1)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参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填是/否)	备注
1	夏威夷果										
2	腰果										
3	开心果										
4	核桃										
5	巴旦木										
6	花生										
7	葵花子										
8	乌梅										
9	葡萄干										
10	红枣										
11	无花果干										
12	巧克力										
13	奶糖(软糖)										

14	酥糖										
15	水果软糖										
16	多口味硬糖										
合计 (元)											

- 说明: 1. 货物分项必须与采购需求表中货物分项一致。所有单价的合计应当与投标书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保持一致。
2. 货物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3. 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包 2)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参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填是/否)	备注
1	洗漱包										
2	牙刷										
3	牙膏										
4	洁面										
5	洗发水										
6	沐浴露										
7	乳液/面霜										
8	剃须刀										
9	毛巾										
合计(元)											

- 说明: 1. 货物分项必须与采购需求表中货物分项一致。所有单价的合计应当与投标书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保持一致。
2. 货物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3. 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理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包 3)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参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填是/否)	备注
1	运动鞋					双	1				

- 说明: 1. 货物分项必须与采购需求表中货物分项一致。
 2. 货物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3. 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商务技术偏差表

(一) 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商务需求说明书内容 (投标人须应答)	偏差说明
1				
2				
...				

- 注: 1.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要求填写, 填写应以“满足”或“不满足”, 并辅以详细解释。除“满足”项目外, 必须在偏差说明一栏中对偏差予以详细说明。
 2. 投标人可根据其投标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 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投标内容。
 3. 未按要求填写, 可能会造成不良后果, 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技术条款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响应技术需求说明书内容 【1. 投标人须逐条应答“满足”或“不满足”，且逐条列明提供的证明材料所在页码，并在证明材料中的相应位置采取加粗、框选等方式明示相应参数说明。2. 无证明材料的，如实写明“无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产品说明书或其他可以支撑证明相关参数的证书报告等文件）；3. 如未按要求填写，可能会造成不良后果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偏差说明
1				
2				
...				

注：1.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条款的要求逐条填写，应填写以“满足”或“不满足”，列出所投产品或服务的具体技术指标，并辅以详细解释。除“满足”项目外，必须在偏差说明一栏中对偏差予以详细说明。

2. 投标人可根据其投标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投标内容。

3. 未按要求填写，可能会造成不良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六、 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七、 售后服务计划

格式自拟



八、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投标人可以参考以下内容提供：

1. 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2. 投标产品详细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3.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九、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格式自拟



十、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才能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价格扣减。



⑤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非单一产品采购的，设备制造商不止一家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列出所有的设备及制造商，罗列不全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予认可。

⑥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提醒：如果制造商不是中小企业，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注：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十三、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注：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十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评审委员会有权不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十五、 其他资料

